

糾正措施報告

第一節：一般資料			
負責部門：	廢物管理計劃項目	報告編號：	CAR-01
ISO 14001 條文：		日期：	2006年1月17日
發起人 / 審核員：	4.5.1	參考程序：	EI-02
負責部門：	唐國健	受審核者 (如適用)：	譚中儀
第二節：不符合事宜詳情			
描述不符合事宜：(說明地點及事宜詳情)			
根據環綠色公園發展的廢物管理計劃項目 (合約編號: CV/2006/01 – 第 1期), 沒有在廢物管理進行每周檢查並在進行內部審核時沒有發現任何檢查記錄。			
發起人 / 審核員：	Tong	負責部門主管：	蔡明珠
第三節：原因			
詳情：			
公司沒有根據環綠色公園發展的廢物管理計劃項目進行內部審核。			
第四節：糾正措施			
建議糾正措施詳情：			
立即進行檢查並根據廢物管理計劃記錄檢查結果的詳情。			
執行人員：	譚中儀	完成日期：	2006年1月19日
第五節：預防措施			
建議預防措施詳情：			
確保所有廢物管理計劃內的要求得以適當地執行並將未解決的事項通知相關員工 (如項目環境人員/項目品質人員)。			
執行人員：	Han Kw	完成日期：	在進行中
負責部門主管：	Han Kw	日期：	2006年1月19日
第六節：核實及結束			
核實詳情：			
檢討每周檢查結果 (日期:19-1-2006) 及記錄在廢物管理計劃檔案#021			
核實人：	唐國健	Tong	日期：2006年1月20日